

# 昆明市西山区民政局文件

---

〔办理类型 A〕

〔是否公开 是〕

西民函〔2022〕43号

## 关于西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8号 建议答复的函

梁昌友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云光社区社会基础治理的意见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海口街道云光社区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中共云光社区第一届委员会选举，7月6日完成云光社区第一届居民委员会选举成立，7月7日完成云光社区第一届居务监督委员会选举成立。云光社区成立后，各项基础设施及群众基础薄弱，经过前期与驻辖企业积极对接，目前虽已争取少部分资金，但建设所用资金缺口仍然较大。出现了宣传阵地打造建设资金缺乏、社区党委下设18个党支部书记无补贴、红山村菜街子交通安全隐患及环境卫

生质量等问题。

##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对于您提出的三个方面的建议，经与海口街道办事处对接、协商，现分别回复办理情况：

1.“区级相关部门根据社区实际情况给予 90 万补助与支持”的建议，目前海口工业园区管委会、海口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云光社区的建设发展，相信街道会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根据社区实际给予扶持，同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补助，强化政策扶持力度。因区民政局无相关工作经费预算，故无法提供宣传阵地建设资金补助，望代表理解。我局也将结合民政职能职责，深入社区进行调研走访，争取 2022 年第一批党建引领“五社联动”社区治理项目覆盖至涉农社区，并给予一定的项目资金支持，不断提升涉农街道社区的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2.“参照其他翻牌社区给予支部书记补贴标准执行”的建议，按照《关于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通知》(中组发〔2014〕13号)，《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云办发〔2014〕21号)，《关于给予全省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岗位补贴的通知》(云民基〔2013〕9号)，《关于提高企省社区干部生活补贴的通知》(云组通〔2014〕4号)，《关于提高村(社区)干部岗位补贴和生活补贴的方案》(昆组通〔2014〕113号)等文件精神，社区党组织、居委会、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居民小

组干部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规定领取相应的岗位补贴。2022年6月，区“两办”印发了《西山区社区工作者管理若干规定（试行）》（西办通〔2022〕31号），全面规范了西山区社区工作者的激励保障措施。目前，我区已建立了社区工作者岗位补贴保障和动态增长机制，有效落实“基础补贴+职级补贴+绩效补贴+职业资格补贴+社区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奖励”的结构性待遇保障政策。因城市社区只有楼栋长，不设居民小组，现目前还未将楼栋长纳入补贴发放人员范围。您的建议反映了部分大型城市社区工作的现状，如今后上级有新的政策出台，我区将结合实际给予积极落实。

3.“红山村菜街子就近引摊入市”的建议，海口街道办事处已根据实际情况，研究解决办法，一是加强市场摊点的规范管理。二是联合城管、安全、交通、消防等多部门共同治理，对市场存在的隐患问题进行整治。三是执法人员做到定点值守，加强巡查，随时规范摊点经营秩序。

###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下一步，我局继续加强与海口街道办事处的对接联系，从以下三个方面做好相关工作：一是积极争取资金投入，探索通过驻区单位帮扶共建、市场运作、社区自筹等多渠道筹集资源共同推动改善社区基础建设。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好社区工作者的各项待遇保障制度，做好日常调研工作，适时了解掌握反映城市社区居民党支部工作人员的待遇问题，积极争取相关政策支持。三是积极对接街道，联合市场监管、交通安全及消防等部门，对红山村

市场存在的隐患明确整治重点，集中力量、上下联动，为群众营造一个环境整洁、交通有序的购物集市。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杨雕 联系电话：68220583)

---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区政府办公室。

---